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统筹全区住房保障、房产管理责任。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和保障性住房建设管理的责任，落实住房制度改革政策，负责全区保障性住房的计划、调配和管理。承担统筹全区人才安居工作及棚户区改造的责任，制定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安居工程的实施方案和计划。

2. 负责对本区域内物业管理企业、行业及活动的业务指导、监管，规范全区物业管理市场。负责商品房维修资金审核。统筹全区老旧小区整治、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宜居住区建设改造工作。

3. 负责全区房屋安全监督管理及房屋结构变动行政许可初审。负责全区危旧房改造和直管公房的资产管理。落实党和国家有关政策，处理好有关私房、代管、宗教等房产的历史遗留问题。负责全区被征收项目安全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全区既有建筑幕墙维护检修。

4. 负责全区出租房屋的备案、发证及日常管理。负责全区房屋租赁税收代征、政策宣传及出租户的日常排查和管理。负责全区房产经纪机构备案初审等日常管理。

5. 负责编制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计划和集体土地（含撤组剩余）涉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计划。负责全区国有土地上

房屋征收补偿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负责全区集体土地（含撤组剩余）涉及房屋征收补偿与安置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

6. 负责拟订、论证全区征收安置方案及征收补偿、安置、补助、奖励政策和标准。负责组织征收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负责征收资金的管理，负责房屋征收补偿决定的申报与各类行政复议及涉诉工作，负责征收项目报审结算工作。

7. 负责住房保障、房产管理、征收拆迁安置等与部门职能相关的信访稳定工作。

8. 参与公用应急抢险、公用事业中重大事故的调查处理和应急管理工作。

9.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财务科）、住房保障科、物业管理科（老旧小区整治办公室）、房产管理科（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办公室）、租赁管理科、征收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玄武区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0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2家，具体包括：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本级、玄武区住房制度改革办公室。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我们的思路是：紧紧围绕“一个坚守三个聚力”的目标要求，坚定房产部门既是

民生部门更是发展部门的定位，以棚户区征收、老旧小区整治为突破，化解房产领域管理风险，着力解决群众关注的痛点、难点，提升群众的幸福感，为建设“强富美高”新玄武做出应有的贡献。

1. 深化创新实践，提质老旧小区整治。将九华山18号等15个小区出新项目、进一步落实“微整治”理念，融合“社区规划设计师联系制度”和“小区整治点单”实践探索，用有限的资金解决小区居民最关心的“痛点”、“难点”问题。

2. 努力攻坚克难，全面推进棚改征收。充分利用棚户区研究成果，针对资金平衡难题，结合新年度项目可研要求，将31处地块列入市棚改2019-2020年棚户区改造计划，按照“整改征”三种方式梳理，其中征收类项目18个，改建类6个，整治类8个。2020年我局率先计划推进棚户区改造项目3个（视征收资金到位情况启动），先期启动双拜巷、黄家圩，后期启动双拜巷151号两侧地块。加强8个接转项目扫尾清零，分别是紫库、香林寺、大壮观、富贵山、成贤街、兰家庄、顾家营、珠江饭店地块。加快顾家营保障房建设，为新征收项目提供房源保障。

3. 开展分类试点，探索玄武工作新特色。一是探索老旧小区物业管理模式。计划在一二个街道，选择商品房小区、老旧小区、零散片区、保障房小区分类试点，有序推进“美丽家园”行动计划，建立健全街道物业管理服务企业，推动老旧小区长

效管理责任落实，完善落实考核奖励措施办法，推行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星级评比奖励机制，以奖代补，检验试点成果，成熟后全面展开，带动全区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水平整体提升，确保物业全覆盖。二是探索危旧房片区改造办法。将继续推进卫巷老旧房屋改造项目政策落实，力争形成我区片区化改造样板，并适时启动锁金六村22幢-26幢危旧房改造，加快推进我区危旧房的改造步伐。三是探索危旧房片区整治试点。计划选择1到2个代表性的棚户区，以“穿衣戴帽”整治出新的方式，试点探索棚户区整治办法，加快城市“疤痕”的修复。

4. 突出问题导向，全面补齐房产工作短板。一是加强业务提升。重点要加强新下放管理职能短板，特别是易形成违规拆改商办项目的动态管理、建筑安全协同执法水平强化和提升；二是加强中介业务管理。房产租赁市场隐患累积，矛盾多发，重点加强房屋中介的活动监管，涉及中介公司的备案和信用管理；三是加强涉房历史遗留问题处置。重点是省市下交信访户和未签订协议征收户，以及无法办证影响的特殊人群，在坚守政策底线的前提下，适时解决一批“陈年旧案”，力促和谐稳定。

5. 加强党建引领，锻造玄武房产排头尖兵。巩固“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夯实党建基础，强化底线和高线意识，优化内部管理制度，筑牢廉政堤坝和风险防控链。始终以培养忠诚、干净、担当队伍为目标，克服干部平均年龄较大的短板，

培养一支个个靠得住，平时叫的响，关键顶的上的房产队伍。

第二部分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5153.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929.2
1. 一般公共预算	5153.69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8166.4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48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4990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5		
		九、卫生健康支出	62.6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407.8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583.84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10143.69	当年支出小计			10143.69
上年结转资金	0	结转下年资金			0
收入合计	10143.69	支出合计			10143.69

公开02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10143.6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5153.69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5153.69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4990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4990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03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 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10143.69	1929.2	8166.49	48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153.69	一、基本支出	192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3176.49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48
收入合计	5153.69	支出合计	5153.69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515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17.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17.89
2120101	行政运行	2217.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473.7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83.7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83.7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92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91
30101	基本工资	222.36
30102	津贴补贴	586.17
30103	奖金	388.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3
30201	办公费	12.54
30202	印刷费	0.15

30205	水费	0.62
30206	电费	25.08
30207	邮电费	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
30213	维修（护）费	1
30215	会议费	5
30216	培训费	5.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30226	劳务费	10
30228	工会经费	9.7
30229	福利费	3.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16
30302	退休费	289.16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5153.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9.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6.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5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417.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217.89
2120101	行政运行	2217.8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
2129901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3.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00.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4
2210202	提租补贴	473.71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983.7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983.73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192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45.91
30101	基本工资	222.36
30102	津贴补贴	586.17
30103	奖金	388.4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2.2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1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3
30201	办公费	12.54
30202	印刷费	0.15
30205	水费	0.62
30206	电费	25.08
30207	邮电费	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
30213	维修（护）费	1

30215	会议费	5
30216	培训费	5.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30226	劳务费	10
30228	工会经费	9.7
30229	福利费	3.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9.16
30302	退休费	289.16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4	10.00	5.00	0.00	0.00	0.00	5.00	5.00	5.04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0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66.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34
30201	办公费	12.54
30205	水费	0.5
30206	电费	2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
30215	会议费	5
30216	培训费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
30228	工会经费	9.3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21.5
一、货物A					21.5
	经适房供应管理费(非税)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集中采购	1.5
	其他项目		A4黑白激光打印机	集中采购	2.5
	其他项目		其他货物	集中采购	10
	其他项目		台式计算机（办公用）	集中采购	7.5
二、工程B					0
三、服务C					0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10143.6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0143.69万元。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10143.69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10143.69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5153.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53.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4990.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99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10143.69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89.35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工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89.3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62.6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医疗保险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62.6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8407.8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人才安居租赁补贴支出、增梯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8407.8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83.8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and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583.8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00万元。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1929.2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29.2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8166.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166.4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48.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8.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0143.69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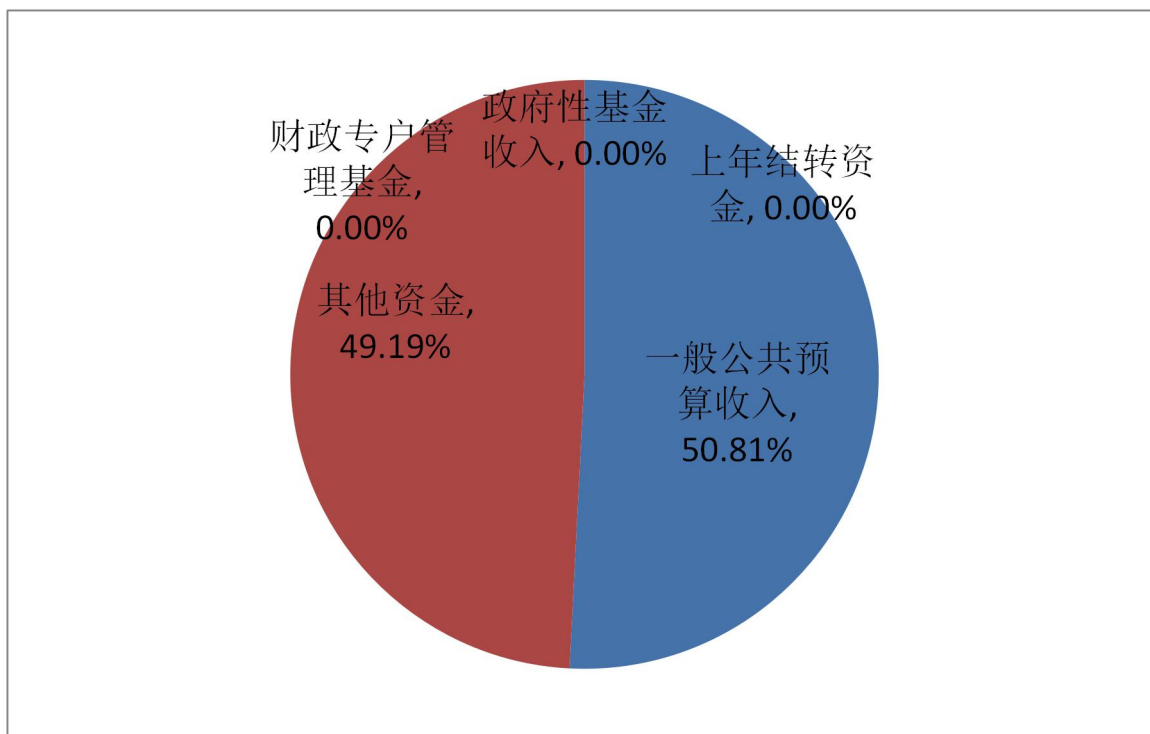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153.69万元，占50.8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占0.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00万元，占0.00%；

其他资金4990.00万元，占49.19%；

上年结转资金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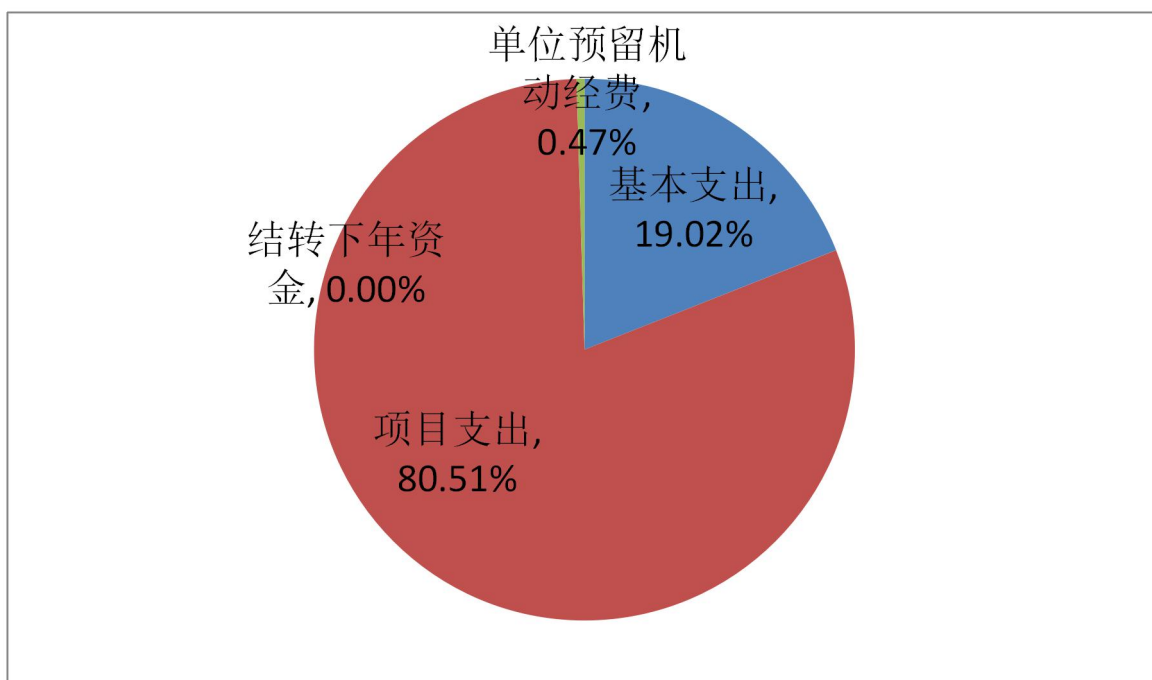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0143.6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1929.20万元，占19.02%；

项目支出8166.49万元，占80.51%；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48.00万元，占0.47%；

结转下年资金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153.69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153.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5153.6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153.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8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8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2.4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5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43.0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3.0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19.5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5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2217.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217.8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120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00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26.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6.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473.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73.71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

2019年3月新成立。

3. 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983.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83.73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929.2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835.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94.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153.6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153.6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1929.2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835.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94.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5.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5.0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5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0.0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

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5.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4万元，主要原因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京市玄武区住房保障和房产局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相同,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66.3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6.34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度机构改革，2019年3月新成立。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21.5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21.5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共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合计7454.09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10095.69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

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